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顏子軒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4
傳真：02-27593361
電子郵件：em914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01204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南投縣114學年度縣立高級中等學校新任校長遴選簡章1份
(37310542_1140120406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南投縣114學年度縣立高級中等學校新任校長遴選
簡章」（如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南投縣政府114年5月7日府教學字第11401088451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有意願參加南投縣縣立高級中等學校出缺學校（旭光高
中）新任校長遴選者，請詳閱旨揭簡章規定。

三、報名及收件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須於114年5月19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前，備
妥簡章第五點之審查資料，親自或委託他人報名（附件
四委託書）。

(二)收件地址：南投縣政府A棟7樓教育處學務管理科（南投
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7樓）。

(三)逾時不予受理，如有疑義，可電洽南投縣政府教育處
(049-2222106轉1303陳先生)洽詢。



文山特教 1140515



WXAA1146004163

四、審查文件格式及內容如下（詳如簡章）：除南投縣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評選表使用A3直式格式外，其他文件請以A4格式直式橫書，將下列各項文件資料依序備妥，裝訂成13份，總頁數以30頁內為原則，所送文件未符規定者，應於一日內補正送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一)南投縣114學年度縣立高級中等學校新任校長遴選申請表

(附件一)。

(二)資格證明文件：學、經歷證明文件、中等學校教師證書；最近5年成績考核通知書影本。上述各項影本資料，請逕行加註『與正本相符』及蓋私章。

(三)學校經營計畫：本文為12號字，行距20pt，5000字為上限，內容應包含：現職參與學校行政推動或教育政策經驗與成效、行政經營與課程領導、家長互動與社區連結、適性輔導與友善校園等，以及個人領導特質、辦學理念與經營策略，與未來對參與遴選學校之經營策略與校務發展規劃等（附件二）。

(四)南投縣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評選表（附件三）（請以A3格式列印）：欲報名者需填具說明欄，內容包含健全校務運作落實重大教育政策、爭取中央各項榮耀、積極爭取各項資源、協助辦理各項教育工作、輿情事項、其他特色等。

(五)其他相關專長及特殊表現證明。

(六)以上（一）至（五）項請一併繳交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1份（需含可編輯電子檔及經簽章後之掃描檔）。

五、本作業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將隨時補充修正並公布於南投

縣政府教育處網站，請隨時留意查看最新消息。

六、旨掲作業簡章及申請表請逕自南投縣政府教育處網站下載
(<https://sso.ntct.edu.tw/Bulletin/>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）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裝

訂

05

線